

教育部 108 年度
審查地方政府辦理社區大學業務暨
全國社區大學申請獎勵實施計畫

審查工作手冊

主辦機關：教育部
承辦機關：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目錄

壹、依據	2
貳、審查地方政府辦理社區大學業務	2
參、審查社區大學申請獎勵	3
肆、審查工作實施要項	12

壹、依據

教育部 108 年度審查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地方政府）辦理社區大學業務暨全國社區大學申請獎勵實施計畫係依據「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發展辦法」、「教育部補助及獎勵辦理社區大學業務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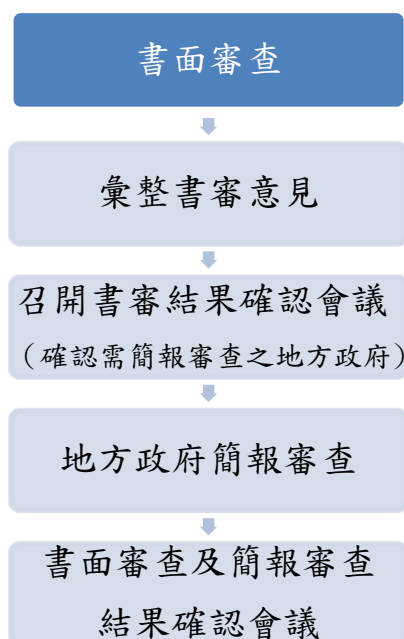
貳、審查地方政府辦理社區大學業務

108 年度進行書面審查之地方政府，主要審查其前一年度辦理所轄社區大學之業務。並依據書面審查結果，由審查小組擇定部分地方政府進行第二階段簡報審查，兩階段審查作業流程說明如下：

一、審查流程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第一階段需書面審查之地方政府包括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市、苗栗縣、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澎湖縣、金門縣、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共計 15 個地方政府。



(二) 第二階段：簡報審查

經本案審查小組就書面審查召開書審結果會議決議，將視需要進行地方政府簡報審查，需進行第二階段簡報審查之地方政府將另行通知，並規劃簡報時間為 15 分鐘，委員詢答及地方政府回應 35 分鐘，合計 50 分鐘。另需參與簡報審查之地方政府，可就自我評核報告內容或本案審查小組就書面審查所提之待釐清事項（另行通知）進行回應。簡報審查日程預定於 108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召開（會議地點另案通知），詳細時間將於確定需簡報審查之地方政府後另行通知，當日流程如下表供參：

時間	內容	
10 分鐘	委員預備會議	
簡報時間 15 分鐘	場次一	地方政府 1 簡報
詢答 35 分鐘		詢答
簡報時間 15 分鐘	場次二	地方政府 2 簡報
詢答 35 分鐘		詢答
...視縣市數以上述規則類推
30 分鐘	審查委員交換意見	

參、審查社區大學申請獎勵

◎總說明及分區審查日程總表

社區大學申請獎勵者，依教育部所訂期限填具申請書（應包括前一年度推動課程成效、前一年度公共性社團及公共參與活動成效、前一年度教

學及教材開發成效、前一年度不同族群學習扶助之成效、前一年度促進地方發展及創新成效、107 年度申請補助及獎勵經費計畫之執行規劃、其他顯著事蹟及創新事蹟、檢討與建議)，並交由地方政府彙整相關資料後，層轉教育部進行審查。

經調查 108 年度需審查之社區大學為 67 所，其審查日程總表如下：

區域 \ 場次	預定日期	上午	下午
北區一	6 月 23 日 (日)	社區大學	社區大學
		臺北市 (5)	臺北市 (6)
北區二	6 月 24 日 (一)	社區大學	社區大學
		新北市 (5)	新北市 (5) 基隆市 (1)
北區三	6 月 25 日 (二)	社區大學	社區大學
		新竹市 (3) 新竹縣 (2)	桃園市 (4) 金門縣 (1) 宜蘭縣 (2)
地點		另行通知	
中區一	7 月 5 日 (五)	社區大學	社區大學
		臺中市 (5)	臺中市 (3) 苗栗縣 (2)
中區二	7 月 6 日 (六)	社區大學	社區大學
		彰化縣 (5)	南投縣 (3)
地點		另行通知	
南區一	7 月 11 日 (四)	社區大學	社區大學
		臺南市 (5)	嘉義市 (2) 嘉義縣 (2) 臺東縣 (1)
南區二	7 月 12 日 (五)	社區大學	社區大學
		高雄市 (2) 雲林縣 (2) 澎湖縣 (1)	-
地點		另行通知	

◎108 年度社區大學分區審查日程流程表

一、北區一

時間		審查學校	備註
08:30-09:00	30 分鐘	委員會議	
09:00-09:30	30 分鐘	文山社區大學	
09:30-09:35	5 分鐘	換場	
09:35-10:05	30 分鐘	士林社區大學	
10:05-10:10	5 分鐘	換場	
10:10-10:40	30 分鐘	萬華社區大學	
10:40-10:45	5 分鐘	換場	
10:45-11:15	30 分鐘	南港社區大學	
11:15-11:20	5 分鐘	換場	
11:20-11:50	30 分鐘	大同社區大學	
11:50-13:00	70 分鐘	午餐及休息	
13:00-13:30	30 分鐘	信義社區大學	
13:30-13:35	5 分鐘	換場	
13:35-14:05	30 分鐘	北投社區大學	
14:05-14:10	5 分鐘	換場	
14:10-14:40	30 分鐘	內湖社區大學	
14:40-15:00	20 分鐘	休息	
15:00-15:30	30 分鐘	松山社區大學	
15:30-15:35	5 分鐘	換場	
15:35-16:05	30 分鐘	中山社區大學	
16:05-16:10	5 分鐘	換場	
16:10-16:40	30 分鐘	大安社區大學	
16:40-	綜合討論與撰稿時間		

此順序為預擬流程，確認流程將以公告為主

二、北區二

時間		審查學校	備註
08:30-09:00	30 分鐘	委員會議	
09:00-09:30	30 分鐘	永和社區大學	
09:30-09:35	5 分鐘	換場	
09:35-10:05	30 分鐘	三鶯社區大學	
10:05-10:10	5 分鐘	換場	
10:10-10:40	30 分鐘	板橋社區大學	
10:40-10:45	5 分鐘	換場	
10:45-11:15	30 分鐘	樹林社區大學	
11:15-11:20	5 分鐘	換場	
11:20-11:50	30 分鐘	新店崇光社區大學	
11:50-13:00	70 分鐘	午餐及休息	
13:00-13:30	30 分鐘	基隆社區大學	
13:30-13:35	5 分鐘	換場	
13:35-14:05	30 分鐘	萬金石海洋社區大學	
14:05-14:10	5 分鐘	換場	
14:10-14:40	30 分鐘	三重社區大學	
14:40-15:00	20 分鐘	休息	
15:00-15:30	30 分鐘	林口社區大學	
15:30-15:35	5 分鐘	換場	
15:35-16:05	30 分鐘	新莊社區大學	
16:05-16:10	5 分鐘	換場	
16:10-16:40	30 分鐘	汐止社區大學	
16:40-	綜合討論與撰稿時間		

此順序為預擬流程，確認流程將以公告為主

三、北區三

時間		審查學校	備註
08:30-09:00	30 分鐘	委員會議	
09:00-09:30	30 分鐘	竹塹社區大學	
09:30-09:35	5 分鐘	換場	
09:35-10:05	30 分鐘	科學城社區大學	
10:05-10:10	5 分鐘	換場	
10:10-10:40	30 分鐘	竹松社區大學	
10:40-10:45	5 分鐘	換場	
10:45-11:15	30 分鐘	竹北社區大學	
11:15-11:20	5 分鐘	換場	
11:20-11:50	30 分鐘	竹東社區大學	
11:50-13:00	70 分鐘	午餐及休息	
13:00-13:30	30 分鐘	金門社區大學	
13:30-13:35	5 分鐘	換場	
13:35-14:05	30 分鐘	宜蘭社區大學	
14:05-14:10	5 分鐘	換場	
14:10-14:40	30 分鐘	羅東社區大學	
14:40-15:00	20 分鐘	休息	
15:00-15:30	30 分鐘	桃園社區大學	
15:30-15:35	5 分鐘	換場	
15:35-16:05	30 分鐘	八德社區大學	
16:05-16:10	5 分鐘	換場	
16:10-16:40	30 分鐘	新楊平社區大學	
16:40-16:45	5 分鐘	換場	
16:45-17:15	30 分鐘	蘆山園社區大學	
17:15-	綜合討論與撰稿時間		

此順序為預擬流程，確認流程將以公告為主

四、中區一

時間		審查學校	備註
08:30-09:00	30 分鐘	委員會議	
09:00-09:30	30 分鐘	北屯社區大學	
09:30-09:35	5 分鐘	換場	
09:35-10:05	30 分鐘	文山社區大學	
10:05-10:10	5 分鐘	換場	
10:10-10:40	30 分鐘	南湖社區大學	
10:40-10:45	5 分鐘	換場	
10:45-11:15	30 分鐘	後驛社區大學	
11:15-11:20	5 分鐘	換場	
11:20-11:50	30 分鐘	大屯社區大學	
11:50-13:00	70 分鐘	午餐及休息	
13:00-13:30	30 分鐘	山線社區大學	
13:30-13:35	5 分鐘	換場	
13:35-14:05	30 分鐘	甲安埔社區大學	
14:05-14:10	5 分鐘	換場	
14:10-14:40	30 分鐘	潭雅神社區大學	
14:40-15:00	20 分鐘	休息	
15:00-15:30	30 分鐘	苗栗縣社區大學	
15:30-15:35	5 分鐘	換場	
15:35-16:05	30 分鐘	大明社區大學	
16:05-	綜合討論與撰稿時間		

此順序為預擬流程，確認流程將以公告為主

五、中區二

時間		審查學校	備註
08:30-09:00	30 分鐘	委員會議	
09:00-09:30	30 分鐘	二林社區大學	
09:30-09:35	5 分鐘	換場	
09:35-10:05	30 分鐘	彰化社區大學	
10:05-10:10	5 分鐘	換場	
10:10-10:40	30 分鐘	湖埔社區大學	
10:40-10:45	5 分鐘	換場	
10:45-11:15	30 分鐘	美港西社區大學	
11:15-11:20	5 分鐘	換場	
11:20-11:50	30 分鐘	員永村社區大學	
11:50-13:00	70 分鐘	午餐及休息	
13:00-13:30	30 分鐘	貓羅溪社區大學	
13:30-13:35	5 分鐘	換場	
13:35-14:05	30 分鐘	水沙連社區大學	
14:05-14:10	5 分鐘	換場	
14:10-14:40	30 分鐘	濁水溪社區大學	
14:40-	綜合討論與撰稿時間		

此順序為預擬流程，確認流程將以公告為主

六、南區一

時間		審查學校	備註
08:30-09:00	30 分鐘	委員會議	
09:00-09:30	30 分鐘	曾文社區大學	
09:30-09:35	5 分鐘	換場	
09:35-10:05	30 分鐘	北門社區大學	
10:05-10:10	5 分鐘	換場	
10:10-10:40	30 分鐘	南關社區大學	
10:40-10:45	5 分鐘	換場	
10:45-11:15	30 分鐘	永康社區大學	
11:15-11:20	5 分鐘	換場	
11:20-11:50	30 分鐘	臺南社區大學	
11:50-13:00	70 分鐘	午餐及休息	
13:00-13:30	30 分鐘	嘉義社區大學	
13:30-13:35	5 分鐘	換場	
13:35-14:05	30 分鐘	博愛社區大學	
14:05-14:10	5 分鐘	換場	
14:10-14:40	30 分鐘	邑米社區大學	
14:40-15:00	20 分鐘	休息	
15:00-15:30	30 分鐘	邑山社區大學	
15:30-15:35	5 分鐘	換場	
15:35-16:05	30 分鐘	臺東縣社區大學	
16:05-	綜合討論與撰稿時間		

此順序為預擬流程，確認流程將以公告為主

七、南區二

時間		審查學校	備註
08:30-09:00	30 分鐘	委員會議	
09:00-09:30	30 分鐘	第一社區大學	
09:30-09:35	5 分鐘	換場	
09:35-10:05	30 分鐘	鳳山社區大學	
10:05-10:10	5 分鐘	換場	
10:10-10:40	30 分鐘	平原社區大學	
10:40-10:45	5 分鐘	換場	
10:45-11:15	30 分鐘	海線社區大學	
11:15-11:20	5 分鐘	換場	
11:20-11:50	30 分鐘	澎湖社區大學	
11:50-	綜合討論與撰稿時間		

此順序為預擬流程，確認流程將以公告為主

肆、審查工作實施要項

一、總說明

有關「108 年度地方政府辦理社區大學業務績效自我評核報告」、「108 年度社區大學申請教育部獎勵經費計畫申請書」及「申請 108 年度教育部獎勵社區大學計畫審查表(地方政府填列)」等資料，教育部於 108 年 5 月 16 日以臺教社(一)字第 1080067130 號函知各地方政府在案，前開資料亦可至教育部終身教育司「電子布告欄」網頁(<https://depart.moe.edu.tw/ED2400/>)以及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以下簡稱台評會)網站「最新消息」網頁(<http://www.twaea.org.tw>)下載。

請各地方政府以正式公文書於本年 6 月 4 日(星期二)前函報本部，另前開繳交資料以紙本 1 式 20 份及電子檔光碟 1 份，**務請於本年 6 月 4 日(星期二)前寄達「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臺北市南海路 3 號 5 樓之 1)，並註明「108 年度縣市辦理社區大學業務審查」，寄送非以郵戳為憑，如親送請於是日下午 5 時前送達。未能如期繳交前開資料之地方政府，每遲交 1 日扣該地方政府審查成績平均總分 0.1 分。

二、審查地方政府辦理社區大學業務

(一)有關「地方政府辦理社區大學業務績效自我評核報告」經本案審查小組進行書面審查並經由書審結果會議決議，將視需要擇定地方政府進行簡報審查，需參與第二階段簡報審查之地方政府將另案通知。其簡報時間為 15 分鐘，委員詢答及地方政府回應時間為 35 分鐘，共計 50 分鐘。另進行簡報審查之地方政府，可就自我評核報告內容或本案審查小組就書面審查所提之待釐清事項(另行通知)進行回應，相關注意事項說明如下：

- 1.請地方政府於簡報中，將目前所屬社區大學在全縣市設置之地理位置以圖示呈現。
- 2.簡報人員應由地方政府教育局(處)人員擔任，請勿由所轄社區大

學人員為之（請地方政府自行評估是否邀請所轄社區大學人員協同出席）。簡報時間為 15 分鐘，至 13 分鐘時按短鈴一次提醒，至 15 分鐘時長鈴一次，如未簡報完畢需請立即結束。

(1) 委員如有詢問事項，亦請由地方政府教育局（處）相關人員回應互動，勿由社區大學人員代答（同上，請地方政府自行評估是否邀請所轄社區大學人員協同出席）。

(2) 另為減輕行政負擔，簡報現場毋須再行準備相關卷宗資料。

（二）審查處理流程：

1. 書面審查：經本案審查小組書面審查結果會議決議，視需要進行地方政府簡報審查。

2. 簡報審查：委員於詢答時段就尚有疑義部分，進行雙向溝通與釐清，地方政府得於此時段進行回應。

3. 依「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發展辦法」第 11 條、「教育部補助及獎勵辦理社區大學業務實施要點」第 5 點規定進行評分及等第排序。

4. 依「教育部補助及獎勵辦理社區大學業務實施要點」第 7 點辦理獎勵及策進措施。

三、審查社區大學申請獎勵

（一）符合教育部獎勵社區大學資格者（請參「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發展辦法」第 2 條、「教育部補助及獎勵辦理社區大學業務實施要點」第 3 點，得提出申請獎勵經費計畫。

（二）108 年度參與分區審查之社區大學，其審查時間每所社區大學為 30 分鐘（社區大學得以簡報或口頭補充說明 8 分鐘、委員詢答及社區大學回應 22 分鐘），得於現場審查時提供委員書面簡報資料。每份簡報不超過 20 張 PPT，以呈現 108 年工作亮點及前次審查意見改進情形為主，並請注意下列事項：

1. 每所社區大學出席人員為社區大學校長（主任），或經校長（主任）

授權之主任秘書，每所社區大學出席人員至多 4 人，其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得派員列席。

2.各社區大學出席審查人員，請於排定時間至少前 10 分鐘到達分區審查地點，並至休息區等候。

3.各社區大學參與分區審查結束後，相關人員即可離開。

(三) 本案審查小組遵守迴避原則，以示公平，本手冊未列示者，依「行政程序法」、「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發展辦法」及「教育部補助及獎勵辦理社區大學業務實施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四) 分區審查各日之出席人員需用午餐人數及葷素，請由各社區大學所屬之地方政府於審查日前 3 個工作天（不含星期六、日）告知台評會（請以電子郵件通知 natasha@twaea.org.tw；電話：02-3343-1114；聯絡人：葉儒婷小姐），另為愛惜食物避免浪費，請務必確認正確用餐人數，俾利準備。

(五) 各分區審查之場地協辦人員、支出餐點或其他相關支出收據，抬頭請開立「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統編 99331143，並於當日交付台評會隨行人員。

四、本案聯絡及諮詢方式

本案各工作日程及時間、地點，或有臨時事項及需諮詢事宜，請洽台評會聯絡窗口：

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聯絡窗口		
聯絡人	電話	電子郵件
葉儒婷小姐	02-3343-1114	natasha@twaea.org.tw
賴美璇經理	02-3343-1182	mei@twaea.org.tw
陳姿曲經理	02-3343-1129	ivy@twaea.org.tw